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1/34/L.21
13 November 1979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NOV 15 1979

第三十四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4 2(i)

UN/SA COLLECTION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
的执行情况

裁军协定的监测和国际安全的加强

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比利时、玻利维亚、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埃及、法国、加纳、希腊、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意大利、利比里亚、毛里求斯、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葡萄牙、塞内加尔、斯里兰卡、瑞典、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上沃尔特、南斯拉夫和扎伊尔：决议草案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四日第 33/71 J 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在一个合格政府专家小组协助下，就设立一个国际卫星监测机构所涉的技术、法律和经费问题，进行研究，

重申可使一切有关方面均感满意的适当国际监测措施将对裁军协定的达成和

执行，以及国际安全和信任的加强，都起有重大作用，

认为人造卫星的地面观察技术可以在这方面作出重大贡献，

注意到秘书长收到的各国按照大会第 33/71J 号决议就设立国际卫星监测机构的提案所表示的意见，

考虑到秘书长的报告（A/34/540）附件所载在合格政府专家小组协助下，他就设立这种机构所涉的技术、法律和经费问题进行研究所得的初步结论，

认为有必要参照政府专家小组在其初步结论中提出的各项建议，继续深入进行此一研究，

1. 请秘书长在原有政府专家小组协助下，进行深入研究；
2. 请秘书长及时提出这方面的一份完整报告，以便一九八二年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可以表示意见；
3. 请秘书长注意在执行以上第 2 段时，研究报告至迟须于一九八一年六月向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提出。
